捷運點兌換優惠券申請表

申請日期: 年 案號:(本公司填寫) 月 日 捷運點優惠內容 產品原價 捷運 點兌 優惠價/優惠方式 換優 優惠券張數 惠券 資訊 優惠總金額 年 年 上刊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(共 1. 申請人已詳閱並明瞭「台北捷運 Go App 會員點數特約商店招商辦法」及本申請表之約定事項。 本申請表經本公司審查同意後,視為申請人同意依據招商公告內容執行,絕無異議。 2. 申請人應於上刊首日前14個工作天前申請。 3. 上刊文案、圖檔及網頁連結等資訊皆由申請人自行設計、製作,費用亦須自行負擔,相關優惠 內容上刊後不得調整。 4. 捷運點兌換優惠券須能直接於實體店家兌換使用為原則;惟非實體店家,但經本公司審查通過 該優惠券有助於捷運 App 會員數成長者,不在此限。為維護本公司形象、優惠券平台營運發 展、App 會員權益等因素,本公司對申請人提送之申請內容有絕對審查權。申請人對本公司審查 結果之准否不得要求賠償、補償或為其他主張。 連結資訊如經本公司查獲有違法、妨礙公序良俗、扭曲事實、廣告不實、影響 App 會員權益、 影響民眾觀感、損及政府或本公司形象、社會未具共識之爭議性公共議題等情形,本公司將逕 約定 予停刊,申請人須負後續相關責任,且不得要求本公司賠償、補償或其他主張。 事項 6. 內容不得有欺罔、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,如違反消費者保護法、公平交易法或智慧財產權等相 關法令規定者,申請人應自負完全之相關法律責任及損害賠償責任,並賠償本公司損失。 7. 申請人應對其員工實施教育訓練,以協助並確保民眾使用優惠券之權益,如民眾反映有無法使 用優惠,且有相關事證佐證之情形,於單一檔期內達3次者,本公司將逕予停刊,申請人須負後 續相關責任,且不得要求本公司退還上刊費用、賠償、補償或其他主張。 申請時應將優惠券圖片、店家 LOGO 圖片(含使用授權證明)等電子檔,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(若 檔案過大,請上傳至雲端硬碟並提供連結及開放存取權限),經本公司審查同意後,始完成申請 程序。 9. 本案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,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 10. 送件前請洽詢可上刊期間與資格並如對上述有任何疑義,請電洽本公司專案聯絡人,電話02-25363001 分機8454、8045、8574。 申請人特此聲明本申請案所提供資料完全屬實,並同意接受及遵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 公司**捷運點兌換優惠券申請表**各項條款規定,如有違反,願負一切責任。

申請單位:____(大小章或發票章) 申請人:_

捷運點兌換優惠券內容

店家	
圖片	(請提供主要產品、優惠內容文案、店家 LOGO 等) 圖片格式:畫素600*405,檔案大小不超過100kb
優惠券名稱	字數:不超過30中文字
使用期限	原則:上刊刊期再加上30天
優惠內容	字數:不超過50中文字
使用方式	(請提供捷運點兌換優惠券使用方式與注意事項) 字數:不超過1500中文字
店家地址	請提供 Google Map 可連結到的網址
更多店家資訊	請提供官網或臉書網址